

个人汽车出租合同(实用8篇)

承包合同的签订对于工程项目的顺利进行和质量控制非常关键，双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的要求履行各自的责任。接下来是几篇婚前协议的指导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夫妻双方编写一份符合实际情况的协议。

个人汽车出租合同篇一

乙方：_____身份证号：_____

一、经甲、乙双方洽谈，甲方自愿将出租车转让给乙方，转让金_____元整，一次性付清。

二、从转让之日起由乙方承担该车的一切所属费用及利害所得，从此该车与甲方无关，也就是此车从实质上变更了车主，只不过保留甲方的户主名字，则所有权属乙方。

三、待能变更户主，甲方配合乙方过户，但所属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乙方在经营期间一切事非包括大小肇事，甲方概不负责，真正需要甲方配合，必须无条件配合。甲方不能用任何理由不予过户，过户时无任何报酬，否则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过户时由甲方调动原车主。

四、如乙方因一切事非或肇事，丢下不管，有关部门和个人追究甲方，甲方则无代价扣回出租车，并协助有关单位和个人追究乙方责任，有关部门对甲方的处罚都由乙方负担。总之有关____车出现的任何问题和利害与甲方无任何关系。

五、本出租车原则上不让转让，属私自转让，所以双方必须保密，不能露出合同依据，名为双方合养，否则造成的后果和经济损失及有关部门对甲方的处罚由乙方负责。

六、甲方将现有手续交付乙方，以后概不管。

七、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乙方中介人各执一份，签字后生效。

八、在未过户之前，乙方如有需要转让，甲方必须无条件配合乙方有关事项。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个人汽车出租合同篇二

出租方(甲方)：

联系电话：

联系人：

承租方(乙方)：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交通部有关规章，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汽车租赁合同，设定下列条款，共同遵守。

1. 乙方因需要向甲方承租车辆，车牌：粤au3u年月日至年 月 日。租还车地点；

二、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为乙方提供证照齐全有效，技术状况良好的车辆。
2. 甲方负责向保险公司对租赁车辆投保财产险和第三者责任险。
3. 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收回租赁车辆。
4. 对因非甲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甲方不负连带责任。
5. 协助乙方处理发生的交通事故和及时按规定办理索赔手续。
6. 甲方有按时收取租金的权利、有权以乙方的押金和其他抵押物缴租金和车辆损坏缺件，保险理赔不足部分的赔偿，押金抵压不足的，有继续索赔的权利。

三、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资料应保证真实有效(如身份证、户口簿、驾驶证、单位营业执照副本等)否则就此产生的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2. 乙方认真检查并掌握租赁车辆的各种性能和操作方法点清车辆附件，验收签字后驶离。凡因乙方操作不当，保管不善造成车辆遗失或造成附件损坏，乙方应向甲方赔偿。
3. 乙方的租用的甲方车辆不能从事其他营业性客货运输、不能转租、转包、抵押、投资、赠与，不能赋予自己对车辆任何超出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权利，不能私自拆装甲任险缴纳养路费。
4. 乙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非法活动，转租所导致的后果，均由乙方负责，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 乙方租用车辆除缴纳租金外，另须缴纳押金，(押金为现金，支票需三天扣提车)乙方不可以押金视作租金使用。

7. 乙方要求延长汽车租赁合同，必须提前通知雅芳办理延期手续。还车时应保持车内外的清洁，否则将收取500元清理费。

9. 车辆发生事故，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车辆修理由甲方安排修理地方，乙方不得擅自安排修理，一旦车辆损坏禁止继续使用，乙方应权利配合交通管理部门处理好车辆事故，发生交通事故造成人员伤亡时，将按照交通管理条例处理。

10. 车辆发生事故，修理费由乙方预先支付，在停驶或修理期间的租费由乙方承担，同时还应赔偿本车辆加速折旧费，折旧金额按修车实际发生额的50%计算。若发现乙方发生事故不报告，擅自修理将按正规修理费的3倍罚款。

11. 乙方在承租期间，若遗失拍照或有关证件，乙方应向有关部门申请补办，补办期间的车辆租赁费及补办手续费，由乙方承担，直至车辆能正常行驶时为止。

12. 乙方在用车期满，应完好无缺损将车辆交给甲方。不得卸下里程表和故意损坏里程表，如有发生按日里程 000公里收费，不得更换车辆零部件。

13. 严禁酒后开车，严禁使用车辆进行违法活动、当教练车、参加竞赛及作测试使用，严禁装载易燃、易爆易腐蚀物品。

14. 按照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的条款规定。车辆发生意外时保险公司实行限额赔偿，乙方须承担保险限额以外的所有费用，甲方所投保的第三者责任险仅限于甲方需允许的驾驶人员。

15. 全车丢失后至保险公司赔偿钱，该期间的租赁费由乙方承担。

16. 赔偿时，乙方应向保险公司提交保险单，事故证明，事故调解结案书，损失清单和各种有费用的单据，如实填写机动车辆出现报告单。

17. 乙方在车辆租用期间，汽油、润滑油、路桥费、停车费自行负责。

四、其他

1. 以上有约定的按约定处理，其他有违约行为的，违约一方负有赔偿对方损失的责任。

2. 本合同一式叁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 本合同的纠纷诉讼归当地人民法院管辖。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个人汽车出租合同篇三

经营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一、根据《民法典》和交通部有关规章，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汽车租赁合同，设定下列条款，共同遵守。

1、乙方因需要向甲方承租车辆，租车期限自年?月?日?时?分至年?月?日?时?分。租还车地点均为淮安市解放西路77号。

?2、甲方按每天 元，将车辆租给乙方使用。乙方现预付租金元，押金元，用车辆期满凭押金收据结算。

二、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为乙方提供证照齐全有效，技术状况良好的车辆。

2、甲方负责向保险公司对租赁车辆投保财产险和第三者责任

险，缴纳养路费。

3、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收回租赁车辆。

4、对因非甲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甲方不负连带责任。

5、协助乙方处理发生的交通事故和及时按规定办理索赔手续。

6、甲方有按时收取租金的权利、有权以乙方的押金和其它抵押物抵缴租金和车辆损坏缺件，保险理赔不足部分的赔偿，押金仍抵压不足的，有继续索赔的权利。

三、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提供给甲方的资料应保证真实有效(如身份证、户口簿、驾驶证、单位营业执照副本等)否则就此产生的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2、乙方认真检查并掌握租赁车辆的各种性能和操作方法，点清车辆附件，验收签字后驶离。凡因乙方操作不当，保管不善造成车辆遗失或造成附件损坏，乙方应向甲方赔偿。

3、乙方租用的甲方车辆不能从事其它营业性客货运输、不能转租、转包、抵押、投资、赠与，不能赋予自己对车辆任何超出本合同规定的其它权利，不能私自拆装甲方的车体(件)。否则甲方有权收回车辆并要求乙方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4、乙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非法活动，转租所导致的后果，均由乙方负责，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乙方租用车辆除缴纳租金外，另须缴纳押金，(押金为现金，支票需三天扣提车)乙方不可以押金视作租金使用。

6、乙方要求延长汽车租赁合同，必须提前到本公司办理延期手续。还车时应保持车内外的清洁，否则将收取20元清理费。

7、乙方合同到期不按规定还车，又不办理延期手续，按延时实际小时收取每小时超时费20-40元，租车以每天24小时为一租车日计算，平均每天使用不超过200公里，根据不同车辆每超过一公里加收租费1-3元。

8、车辆发生事故，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及有关部门，车辆修理由甲方安排修理地点，乙方不得擅自安排修理，一旦车辆损坏，禁止继续使用，乙方应全力配合交通管理部门处理好车辆事故，发生交通事故造成人员伤亡时，将按照管理条例处理。

9、车辆发生事故，修理费由乙方预先支付，在停驶或修理期间的租费由乙方承担，同时还应赔偿本车辆加速折旧费，折旧金额按修车实际发生额的50%计算。若发现乙方发生事故不报告，擅自修理将按正规修理费的3倍罚款。

10、乙方在承租期间，若遗失牌照或有关证件，乙方应向有关部门申请补办，补办期间的车辆租赁费及补办手续费，由乙方承担，直至车辆能正常行驶时为止。

11、乙方在用车期满，应完好无缺损将车辆交给甲方。不得卸下里程表和故意损坏里程表，如有发生按日里程1000公里收费，不得更换车辆零部件。

12、严禁酒后开车，严禁使用车辆进行违法活动、当教练车、参加竞赛及作测试使用，严禁装载易燃、易爆易腐蚀物品。

13、按照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的条款规定，车辆发生意外时保险公司实行限额赔偿，乙方须承担保险限额以外的所有费用，甲方所投保的第三者责任险仅限于甲方允许的驾驶人员。

14、全车丢失后至保险公司赔偿前，该期间的租赁费由乙方承担。

15、赔偿时，乙方应向保险公司提交保险单，事故证明，事故调解结案书，损失清单和各种有费用的单据，如实填写机动车辆出险报告单。

16、乙方在车辆租用期间，汽油、润滑油、路桥费、停车费自行负责。

四、担保方的权利、义务

1、担保方同意作为本合同乙方的保证人，保证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中的全部义务，担保期限直至乙方完全履行义务为止。

2、如乙方不能履行合同或违约时，则由担保方承担连带责任，甲方可以直接向担保方提出要求。

3、本担保与乙方实际租赁期间产生的债权。本担保系不可撤销的担保，并独立于本合同其它条款，不以合同无效而无效。

五、其它

1、以上有约定的按约定处理，其它有违约行为的，违约一方负有赔偿对方损失的责任。

2、本合同一式叁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合同的纠纷诉讼归清浦区人民法院管辖。

六、租赁车辆交接单

还车：年月日时分

车牌号 发动机号 车架号 颜色 超时(分)

汽车名称及型号 起始公里 终止公里 超公里

租出归还 租出归还 租出归还

证件行驶证 牌照(前后) 附加费证

保险卡(证) 养路费 车船使用税

使用维修说明书

车况左前大灯 右前大灯 左前小灯

右前小灯 左前转向灯 右前转向灯

左反光镜 右反光镜 左后转向灯

右后转向灯 牌照灯 防雾灯

仪表盘 室内反光镜 雨刮器

天线 前后保险杠 收放机

座套 脚垫 点烟器

烟灰缸 发动机工况 空调工况

底盘 外观清洁度 磁带

油盖

引擎盖路码铅封完好 底盘完好 没有更换部件

前保险框完好 没有撞击修理 面罩商标完好

工具千斤顶一只 轮胎扳手 灭火器一只

螺丝刀一把 备胎一只 呆扳手一把

钥匙一把 故障警告牌

签字承租人 还车人

出租方经办人 出租方经办人

注：有、工况好打，无、工况差打。

(租赁经营方)甲方：

电话：

开户行(帐号)：

身份证号码：

签约日期：

(承租方)乙方：

电话：

开户行(帐号)：

身份证号码：

签约日期：

担保方：

电话：

开户行(帐号)：

身份证号码：

个人汽车租赁合同篇四

承租方：_____

本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北京市汽车租赁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订。

第一条 出租方的权利

1. 拥有租赁车辆所有权。
2. 依合同向承租方计收租金及约定费用。

第二条 出租方的义务

1. 向承租方交付技术状况为一级标准、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以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2. 交接租赁车辆时如实提供车辆状况信息。
3. 免费提供租赁车辆保养以及承租方按操作规程使用租赁车辆出现的故障维修服务。
4. 提供本市行政区域内故障、事故的24小时救援服务。
5. 承担不低于80%的因交通事故或盗抢造成的租赁车辆现值损失。
6. 承担保险公司相关条款范围内的第三者责任险。
7. 对所获得的承租方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第三条 承租方的权利

1. 按合同的约定拥有租赁车辆使用权。

2. 有权获知保证安全驾驶所需的车辆技术状况及性能信息。
3. 有权获得出租方为保障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相应服务。

第四条 承租方的义务

1. 如实向出租方提供驾驶本、身份证、户口本、营业执照等身份证明资料。
2. 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及其他费用。
3. 按车辆性能、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租赁车辆。
4. 妥善保管租赁车辆，维持车辆原状。未经出租方允许，不得擅自修理车辆，不得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
5. 协助出租方按规定期限对租赁车辆进行车检及维修保养。
6. 承担不高于20%的因交通事故或盗抢造成的租赁车辆现值损失；承担因交通事故引发的其他责任。
7. 保护出租方车辆所有权不受侵犯。不得转卖、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租赁车辆。
8. 租赁车辆发生交通事故、被盗抢时，应立即向公安、交管等部门报案并在12小时内通知出租方，并协助出租方办理相关手续。
9. 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在租赁期内，如承租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出租方。
10. 租赁期满，应按时返还租赁车辆及有效证件。

第五条 租金、保证金

1. 租金单位为元/年、元/季、元/月、元/天、元/小时。租金标准双方约定。
2. 承租方用保证金提供担保的，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合同履行完毕后，保证金应退还承租方。双方经约定也可采取其他方式担保。

第六条 意外风险

1. 双方约定的意外风险责任，出租方可向保险公司投保或以其他方式承担。对约定分担的意外风险未投保的，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参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2. 政府政策重大变化、不可抗力以及其他无法归咎于承、租双方的原因造成的损失，依照有关法规和公平原则双方协商解决。

第七条 出租方的违约责任

出租方未能履行向承租方提供合同约定的车辆、服务等义务时，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 经道路运输管理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认定租赁车辆达不到一级标准的，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出租方承担违约责任。
2. 不能按约定提供故障维修、救援时，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出租方应退还租赁车辆停驶期间租金并支付停驶期间租金20%的违约金。
3. 维修、救援后租赁车辆仍无法恢复使用功能，出租方应提供相当档次替换车或采取其他措施。

4. 因承租方原因造成车辆损坏的，出租方应严格依照汽车维修规定的标准收取修车费用。

第八条 承租方的违约责任

承租方不能按合同约定交纳费用、使用租赁车辆、保管租赁车辆、归还租赁车辆时，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 逾期交纳租金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交租金总额的0.5%交纳滞纳金。逾期归还租赁车辆的，除继续计收租金外，应交纳逾期应交租金20%的违约金。

2. 提前解除合同归还租赁车辆的，应按未履行部分租期租金总额的20%向出租方支付违约金，已交纳租金的，出租方在扣除违约金后应将余款退还承租方。

3. 承租方有下列行为的，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收回租赁车辆：

(1) 提供虚假信息。

(2) 拖欠租金或其他费用。

(3) 转卖、抵押、质押、转借、典当、转租租赁车辆或确有证据证明存在上述危险的。

(4) 确有证据证明承租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的。

4. 不按车辆性能或操作程序使用而造成的租赁车辆修理、停运损失；承担因过失被保险公司拒绝赔偿的损失。

5. 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等改变租赁车辆原状造成的损失。

6. 未协助出租方按时参加车检或维修保养而造成的损失。

7. 非出租方原因导致车辆被第三方扣押的责任。

8. 违反交通安全法规时，应在被告知的5日内接受处罚。如拒绝接受处罚，合同中登记的驾驶员将作为违章责任人被提交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处理。

第九条 担保条款

如采用保证人提供担保的方式，保证人应就承租方履行本合同的义务负连带保证责任。

第十条 特别约定

承、租双方可对本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增加、细化作为补充条款，但不得违反有关法规及政策规定，不得违反公平原则。补充条款中含有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本合同条款中规定应由出租方承担的责任内容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1. 承租方如要求延长租期，须在合同到期前提出续租申请，出租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2.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北京市汽车租赁行业组织、各级消费者协会等部门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未果的，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双方选定的仲裁机构提请仲裁。

出租方(盖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租方(盖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保证人(盖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个人汽车出租合同篇五

出租方: _____货运公司

承租方: _____建筑公司施工三队

一、出租方根据承租方需要, 同意将四吨载重量解放牌汽车租给承租方使用, 经双方协商订立如下条款。

二、承租方租用的汽车只限于工地运砂子、水泥、砖、木料和预制板用。承租方只有调度权, 行车安全、技术操作由出租方司机负责。

三、承租方要负责对所租车辆进行维护保养, 在退租时如给车辆设备造成损坏, 承租方应负责修复原状或赔偿, 修复期照收租费。因出租方所派司机驾驶不当造成损坏的由出租方自负, 如果致使承租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正常使用租赁车辆, 承租方不但不给出租方不能使用期间的租费, 而且出租方每天还要偿付承租方元钱的违约金。

四、租用期定为一年, 自19年月日起至19年月日止, 承租方如果继续使用或停用应在5日前向出租方提出协商, 否则按合同规定照收租费或按合同期限将车调回。

五、租金每月为元, 从合同生效日起计, 每月结算一次, 按月租用, 不足一个月按一个月收费。

六、所用燃料由承租方负责。

七、违约责任。出租方不得擅自将车调回，否则将按租金的双倍索赔承租方。承租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租金付款，否则，每逾期一天，加罚一天的租金。

八、其它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另订附件。

九、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送有关管理机构备案。

出租方：承租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个人汽车出租合同篇六

根据《_____》等法律规定的有关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就汽车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_____状况

承租方所租的车型为_____，车牌号为_____，必须使用_____号汽油(柴油)。租赁_____的车况以发车的双方签字确认的《租赁_____交接单》为准。

第二条租赁期限及租金

出租方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起，将所租_____交付给承租方使用，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收回，应承租方要求，由出租方派人至承租方指定地点送，接_____，出租方将另行收取费用_____元。租金及其他情况详见本合同的附件《汽车租赁登记表》。租赁方续交租金应

在预付租金到期前两天办理。

第三条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不承担租赁_____在租赁期间内所发生交通事故或其他事故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有关部门的罚款等。
- 2、不承担租赁_____于租赁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责任。
- 3、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方应有的权利。
- 4、想承租方提供性能良好，证件齐全有效的_____。
- 5、在收到承租方租金及足额押金之后，将所租_____交付承租方。
- 6、如_____属于非承租方使用不当所产生的无法投入正常行驶时，出租方可向承租方提供临时替换_____。

第四条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租赁期间拥有所租_____的使用权。
- 2、租赁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肇事、违法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 3、不得把所租_____转借给任何第三者使用，不得用租赁_____进行盈利性经营，以及参加竞赛、测试、实验、教练等活动。
- 4、承担_____租赁期间的油料费用。在租赁期间应对水箱水位、制动液、冷却液负有每日检查的责任，在_____正常使用中出现故障或异常，承租方应立即通知出租方或将_____开至出租方指定维修厂，承租方不得自行拆卸、更换愿车设备及零件；因非正常使用造成的事故责任及损失费用均由承租方承

担。

5、按期如数交纳租金、租金。

6、应按时归还_____，归还时的车况与《租车_____交接单》中的车况登记相一致，并经出租方指定的专业人员验收。验收时发现_____有所就的划痕、刮伤、碰撞、损坏、设备折损、证件丢失等现象承租方应按实际损失交纳车损费及其他相应的费用。

7、如许续租_____，须提前24小时到出租方办理续租手续。

8、必须承担因承租方的行为而带来的其他经济损失。

第五条租期的计算

租赁期间以_____发车时为始，以_____收车时为止，每日以24小时计算，超过6小时(含6小时)按全日计算，6小时以内按半日或小时计算。

第六条_____行驶里程限制

承租方多租_____每日行驶里程为400公里，超出部分按每公里1元计算，租期在三日以上(含三日)免去里程限制。

第七条租车押金

1、承租方在本合同签订时一次性向出租方交付足额押金(以《汽车租赁登记表》上所示为准)。

2、在本合同期满或双方协议解除合同时，如承租方无违约行为，出租方将押金归还给承租方。

3、承租方还车时须交纳交通违章保证金800元人民币，在十五个工作日后，经确定在租赁期间无违章记录即退还。

第八条_____

1、出租方为租赁_____办理了_____损失险，盗抢险、自燃险、第三责任险。承租方可自愿购买其他险种，费用由承担方自理。

2、_____在租赁期间内如发生_____事故，承租方应立即通知交通管理部门的出租方，出租方届时应协助承租方向_____公司报案，承租方必须协助出租方办理此事故的相关事宜，并支付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如属于_____赔付范围的费用有_____公司承担；属于_____责任免赔或其他原因导致_____公司拒赔的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第九条违约责任

1、出租方未能按合同多约定的交车时间向承租方提供所租_____，需向承租方赔偿该日租金的1.5倍做为违约赔偿金。

2、承租方未经出租方同意逾期返还_____的，逾期租金以原租金标准的1.5倍计收。

3、承租方在租赁期间发生操作不当或其他外部原因引起的_____损伤，如可办理_____索赔的，承租方应向出租方支付总维修费用(以保证公司评估为准)30%的加速折旧费和停驶损失；如属于_____责任免除范围的，由承租方承担全部的维修费用和停驶损失。

第十条担保条款

担保方：_____ (个人签字、单位盖章)愿为承租方提供担保，如承租方发生违约行为，担保方愿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一条合同解除

1、因_____状况原因导致_____无_____常行驶时，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

2、未经出租方许可承租方拖欠租金超过3日，出租方有权随时随地收回_____并解除合同。

3、在下述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_____，并不返还租金和押金，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1)、承租方利用所租_____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2)、承租方将所租_____转让、转租、出售、抵押、质押。

(3)、承租方擅自将_____开出海南省区域。

(4)、从事其他有损出租方_____合法权益的活动。

第十二条合同的效力

1、本合同自出租方、承租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由出租方、承租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汽车租赁登记表》，《租赁_____交接单》是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争议的解决

有关合同的一切争议，双方经协商解决未能达到一致的，任何一方可向出租方所在地的法院提出起诉。

出租方：_____

承租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个人汽车出租合同篇七

承租方：

一、出租方根据承租方需要，同意将四吨载重量解放牌汽车租给承租方使用，经双方协商订立如下条款。

二、承租方租用的汽车只限于工地运砂子、水泥、砖、木料和预制板用。承租方只有调度权，行车安全、技术操作由出租方司机负责。

三、承租方要负责对所租车辆进行维护保养，在退租时如给车或其它设备造成损坏，承租方应负责修复原状或赔偿，修复期照收租费。因出租方所派司机驾驶不当造成损坏的由出租方自负，如果致使承租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正常使用租赁车辆，承租方不但不给付出租方不能使用期间的租费，而且出租方每天还要偿付承租方 元钱的违约金。

四、租用期定为一年，自19 年 月 日起至19 年 月

日止，承租方如果继续使用或停用应在5日前向出租方提出协商，否则按合同规定照收租费或按合同期限将车调回。

五、租金每月为 元，从合同生效日起计，每月结算一次，按月租用，不足一个月按一个月收费。

六、所用燃料由承租方负责。

七、违约责任。出租方不得擅自将车调回，否则将按租金的双倍索赔承租方。承租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租金付款，否则，每逾期一天，加罚一天的租金。

八、其它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另订附件。

九、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送有关管理机构备案。

出租方：（盖章） 承租方：（盖章）

年月日

个人汽车出租合同篇八

承租方：_____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订立本协议。

一、车辆出租：甲方自愿将其拥有的一个车队出租给乙方做使用。

甲方应当于本协议订立之日起日内向乙方交付车辆，同时还应交付行驶证、购置税缴纳证、已付保险凭证、随车工具、备胎一个。

二、租赁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共_____个月。

三、租金及支付方式：租金数额为每年_____万元，共计_____万元。

乙方应于接车时向甲方支付前两年租金_____万元，以后租金采用先交后使用的方式向甲方支付，即应在上年的___月___日前付清下年的租金。

四、甲方乙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1、甲方应保证车辆手续齐全，包括行驶证、购置税缴纳证、养路费交付等等各种行车手续；如因甲方办理手续不全导致使用车辆过程中被有关部门查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如因此耽误乙方使用车辆，应根据实际误工时间按每天元向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用途使用车辆。在乙方不按约定用途使用车辆时，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